

## 五、海水淡化廠

至民國98年底，已完成之海水淡化廠有20座，除臺灣本島之屏東縣2座外，餘皆屬離島，其中澎湖縣11座、金門縣2座、連江縣5座

每日設計出水量可達25,640立方公尺，其中以澎湖縣每日設計出水量為18,580立方公尺占總數之72.47%最高，連江縣每日設計出水量為2,500立方公尺占總數之9.75%次之；而已完工海水淡化廠之投資興建金額共計20.39億元，其中以澎湖縣海水淡化廠之投資興建金額為11.14億元占總數之54.63%最高，連江縣海水淡化廠之投資興建金額為4.52億元占總數之22.17%次之。

目前海水淡化廠營運有16座，澎湖縣9座、連江縣4座，屏東縣2座、金門縣1座。民國98年全年實際營運造水量為397.80萬立方公尺其中以澎湖縣全年實際營運造水量為295.92萬立方公尺占總數之74.39%最高，連江縣全年實際營運造水量為44.88萬立方公尺占總數之11.28%次之。(如表5、表10)

圖5、現有海水淡化廠  
民國98年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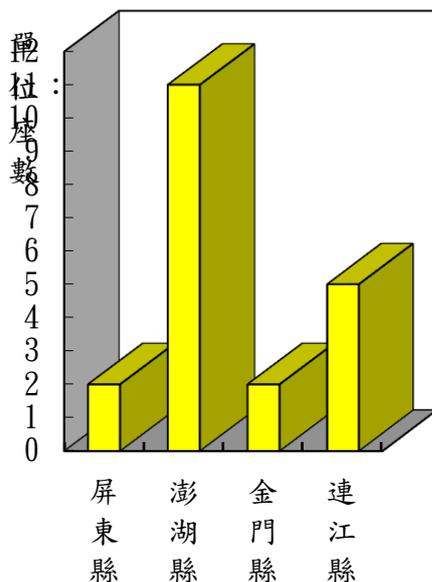


圖6、海水淡化廠實際營運造水量  
民國98年

